

国职综合维修工程

项目编号: ZCA-BJZC-ZYX24005

施 工 合 同

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

制定

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国际职业教育学校

法定代表人：左耘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宝钞胡同 21 号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群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王学文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 1 号 8 号楼 301- 316 室(东升地区)

发包人为建设 国职综合维修工程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，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国职综合维修工程

工程地点：北京市东城区宝钞胡同 21 号

工程内容：具体工作内容详见区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。

群体工程应附“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”（附件 1）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11010124210200011655-XM001

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本工程的工作内容为教学楼、中楼、综合楼、平房装饰装修工程、电气工程、采暖工程及弱电工程等，具体工作内容详见区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。

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七章“技术标准和要求”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4 年 7 月 20 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2 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 105 天，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五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。

六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（大写）：壹佰肆拾柒万元整（人民币）

（小写）¥：1470000.00 元

其中：安全文明施工费：68125.37 元

暂列金额（含税）：0.00 元；暂列金额（除税）：0.00 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（含税）：0.00 元；专业工程暂估价（除税）：0.00 元

农民工工伤保险（含税）：28701.00 元；农民工工伤保险（除税）：26331.19 元
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（含税）：20386.67 元；
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（除税）：18703.37 元

七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郝振飞；职称：工程师；

身份证号：130729199009302912；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：201806202110005148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京 2112018201968281。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京 2112018201968281 (00)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京建安 B (2019) 0164486。

八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1、本协议书；
- 2、中标通知书；
- 3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4、专用合同条款；
- 5、通用合同条款；
- 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7、图纸；
- 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九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一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二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十份，由甲方执七份、乙方执三份，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。

十三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以下无正文

发包人: (盖单位章)



北京国际职业教育学校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: (签字)

联系电话: 010-65227980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121101015531491394

注册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宝钞胡同 21 号

开户银行: 工行北京示范区金街支行

账号: 0200000729000005454

承包人: (盖单位章)



北京群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: (签字)

联系电话: 010-62903177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10108102072275M

注册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 1 号 8 号

楼 301- 316 室(东升地区)

开户银行: 工行西客站支行白云路分理处

账号: 0200020009006707094

2024 年 7 月 22 日

2024 年 7 月 22 日

签约地点: 北京市东城区宝钞胡同 21 号